

本文章已註冊DOI數位物件識別碼

▶ 禮儀與實踐：一貫道表愿文所呈現天人之約的意義

Practice and Ritual: The Significance of Contract between Heaven and Human in the Paternoster of I-Kuan Tao

doi:10.6720/SCR.201305_(1).0002

華人宗教研究, (1), 2013

Studies in Chinese Religions, (1), 2013

作者/Author：鍾雲鶯(Chung Yun-Ying)

頁數/Page：35-78

出版日期/Publication Date：2013/05

引用本篇文獻時，請提供DOI資訊，並透過DOI永久網址取得最正確的書目資訊。

To cite this Article, please include the DOI name in your reference data.

請使用本篇文獻DOI永久網址進行連結:

To link to this Article:

[http://dx.doi.org/10.6720/SCR.201305_\(1\).0002](http://dx.doi.org/10.6720/SCR.201305_(1).0002)



DOI Enhanced

DOI是數位物件識別碼（Digital Object Identifier, DOI）的簡稱，是這篇文章在網路上的唯一識別碼，用於永久連結及引用該篇文章。

若想得知更多DOI使用資訊，

請參考 <http://doi.airiti.com>

For more information,

Please see: <http://doi.airiti.com>

請往下捲動至下一頁，開始閱讀本篇文獻

PLEASE SCROLL DOWN FOR ARTICLE



禮儀與實踐：一貫道表愿文 所呈現天人之約的意義*

鍾雲鶯

元智大學中國語文學系教授

摘要

本文乃透過一貫道各類之表文與愿文的內部禮儀文獻，探討一貫道道親藉由表、愿文之儀式，建立「與天之約」的天人關係。

一貫道認為表文乃上天的旨意，交付世人執行，故其神聖性乃重在天意而非人意；「愿」文則重在個人修道宏道的願力，乃個人與天的承諾，故其著重於自發力，而非他力。

當今臺灣一貫道內部最常見的表文有所謂三表之說，即：陽表、陰表、結緣表，此三表都象徵著上天救渡眾生的苦心。愿文基本上分為兩類，一類為提升道親成為之點傳師天職時所用，一類則是修道過程時所用。表愿文在一貫道的重要性與信仰意義，象徵著宗教人的修行歷程與各個階段不同的身分與責任。

表愿文在一貫道禮儀中的信仰意義，表現在一貫道極為重視之天命金

* 本文的完成，許多文獻資料，乃得助於林萬傳先生之慷慨贈予，於此誌謝。

線的宗教身分認同上，而其實踐意義，則表現在懺悔、謝恩與立愿之中，由於一貫道強調踐行的重要性，故其行愿乃具體實踐於渡化眾生的使命之中。

當今一貫道之所以傳遍全球，成為華人宗教的典範，表愿文之「與天之約」的宗教儀式，其所賦予之信仰的動力與實踐力，實值得學者關注。

關鍵字：一貫道、表文、愿文、與天之約

一、前言

一貫道乃明清以來之「三教合一」卻是「以儒為宗」的教派傳統，特別是從其十五代祖王覺一（1833-1884？）確立了以儒家思想為主的修行方向，將「性即理」思想轉化為宗教意義，建構「理、氣、象」的本體論與心性論，至今，一貫道仍在王氏所建立的教義思想體系中進行宣教。¹

一貫道宗教儀式的文本內容，對應於一貫道的教義思想，恐是研究一貫道者較為忽略的。雖說已有以研究一貫道的禮儀為主的論述，² 但太過強調「禮儀」的外在，忽略了這些透過外在的「禮儀」所彰顯的內在信仰意義。因為，宗教的禮儀，都是為了相應內在的信仰。³ 據此，筆者開始注意一貫道內部非常重要的「表文與愿文」的禮儀文獻。在一貫道的教義中，表文、愿文有其神聖的意義，故而信徒在一貫道內部的修持與身分有所變化時，都需由一貫道的神職人員（前人或點傳師）主持儀式，當事人跪在佛堂內，焚香跪讀表、愿文，稟告上天其身分之轉換，誦讀之後，將表、愿文焚燒於香爐內，以表慎重。這樣的儀式結束後，表示這位信徒在修道身分上轉換，藉此儀式表達內心向上天的許諾，從此生效，此一出自內心

¹ 鍾雲鶯，《王覺一生平及其《理數合解》理天之研究》（臺北：國立政治大學中國文學系碩士論文，1995）。近年來，王覺一的著作亦紛紛受到研究者的關注。

² 蔡中駿，《一貫道禮儀實踐研究》（新竹：玄奘大學宗教學研究所碩士論文，1999）。蔡氏這篇論文對一貫道的各式禮儀僅有簡要的介紹，屬於一貫道的一般禮儀，其取得的資料在易水所編之《一貫道人才手冊》皆有所見，因僅作一般式的介紹說明，故而較無深入的分析。

³ 一貫道十八代祖師張天然在其論著《暫訂佛規》曾說：「惟以城都鄉市，環境不同，儀式祭品，難使劃一，必須因人以施用。因地而制宜。…猶望諸生賢，詳加參議，斟酌而為，活潑行之。內盡其誠，外盡其禮。藉以正心修身，成人成己，化挽劫運，咸登聖域。」，可知張天然的認為「內盡其誠，外盡其禮。」乃一切禮儀的核心思想，切莫被外在的形式所拘泥，而忽略了「禮」的根本精神。隨著一貫道在臺灣與全球的發展，許多禮儀多已制式化。引文請參張天然，《暫訂佛規》（上海：崇華堂，1939），頁1左；鍾雲鶯，〈「禮」的生活化——一貫道對儒家「禮」思想的實踐〉，《鵝湖月刊》419（臺北：2010），頁38-40。

與天的許諾，筆者稱之為「天人之約」。

儀式是宗教不可或缺的元素之一，儀式是宗教之教義、修行、實踐，以及與其信仰之神溝通的象徵（symbolism）。在一貫道中，表文與愿文在其宗教儀式中，關係著人與天之間的約定關係，因之，與一般的日常儀式不同。在一貫道的宗教儀式中，表、愿文的內容有著特殊意義。由於一貫道之表、愿文有著人向天的許諾及人與天的約定，是以筆者擬從一貫道表文、愿文之內容，探討其所呈現的天人之約的宗教意義。

二、略論民間教派之「表」與「立願」的意義

一貫道的表、愿文，實乃透過宗教儀式，向上天表明一己之志。然而從文類的角度而言，「表」本有向上疏陳己意的意義，唐·李善（630-689）在《昭明文選》的「表」類即言：

表者，明也，標也，如物之標。表言標著事序，使之明白，以曉主上，得盡其忠曰表。……陳事曰表。……進之天子稱表。⁴

就上述所言可知，表的意義乃陳述事實，並向上彰明己志，特別在帝制時期，如何具體、清楚、明白地向天子表達心中之志與陳述事實，成為「表」的特殊用途。諸葛亮（181-234）的〈出師表〉與李密（224-287）的〈陳情表〉皆是中國歷史上著名的作品。

在宗教儀式上，「表」的呈奏對象不是天子，而是所信仰的神，在華人社會中，我們可以統稱為天，因此在許多祭祀儀式中，皆有表文上疏，焚表以達天聽之儀式。如先天道就有許多表，如〈朔望表〉、〈四時表〉、〈三九表〉、〈朝禮表〉等，基本上乃上表向上天謝恩，懇謝上天大開普渡之道，以及懺悔己過，並祈上天赦罪，降福人間；另一種「表」則是用於慶祝的

⁴ 李善，《文選》（臺北：正中書局，1971），頁 505。

科儀上，大致可區分為慶賀與紀念兩大類別，計有數十種之多。⁵ 這類的「表」文，較類似於當今民間信仰祭拜祈福時所用的表文。當然，先天道對於皈依之信徒，其所用之「新進求懺式表文」與「新進拈鬮式表文」雖與今日一貫道求道表文相似，但在意義上則大有不同。先天道的表文內容較著重於謝天開道之恩與懺悔罪愆，以及求道之後之行功立德，藉以消除累世之業障，與一貫道強調天之旨意大不相同，就此容下文再述。

「愿文」可說是一貫道較特殊的使用文體，特別一貫道使用「愿」而不採用「願」，最主要與其所強調的性理心法（或三寶心法）有重要的關係。一貫道認為「愿」是「原心」的意思，以最接近本體的心，回饋於自己的信仰。用「原心」表示，主要在於這是個人對於自己在修行之路的期待，在修己渡人的過程中，成全自己。此一用意乃自我督促精益求精的原動力，而不是外界的壓力使然，是以立「愿」，即自己之「原心」與所信仰之神訂立契約，希望能夠為自己的信仰盡心盡力。

然一貫道所談之「愿」，並非空穴來風，特別是在先天道的系統影響之下。我們可以看看先天道在其求道禮本〈開示經〉中，就有要類似與「愿」相關的內容：

地藏王發下七十二願，要撤空地府、度盡鬼，使出苦還源，方成正果。古彌佛發下四十八願，要度盡凡間眾生成佛，娑婆改換蓮花國，方歸極樂西方淨土古家鄉。古觀音立下十二大願，要度盡天下善男信女，方證菩提，無願不成，無願不立，佛以願為憑，無願不能成正果。今有眾生某，投進瑤池金母古佛大門，皈依學好，受持三皈五戒，求末後大道，…三皈不真，五戒不全，泄漏（案：應是洩漏）真空大道，謬行違背，欺師滅祖，宏誓大願，自身承擔。眾生某若有二心，雙眼落地，身化膿血，天譴雷誅。⁶

⁵ 林萬傳，《先天道研究》（臺南：龍巨書局，1986），頁1-101-114。

⁶ 林萬傳，《先天道研究》，頁2-4-6。

從這段文字可以了解，一貫道所談之「願」，基本上乃從明清以來民間教派之「願」轉化而來。「立願」在民間教派中是極為重要的，因為所有的成道者，都因願力而成佛，所以〈開示經〉才會列舉平民百姓耳熟能詳的仙佛事跡，作為「無願不成，無願不立」的最佳例證，並以「佛以願為憑，無願不能成正果」強化修行必須立願，方能有所成就，否則無法成道。

當然，民間教派各類「立願」的內容，總會讓人與「立誓」作一聯想，如上文〈開示經〉的文字，讓外人心生恐懼與反感。然在民間教派的發展中，通常都會藉由類似「立誓」的宗教儀式，向上天表達捨凡修聖，離鄉棄業，赴外傳教等，此一向上天「立誓」的作法，無非透過宗教儀式，表達矢志不移的修道之心，同善社楊毅廷曾就此表示：

今告於神，請示以慎其事，在職司者，借免輕率之罪戾，亦可謝局外之要求，同善社之有秉鬮者，以此誓有戒誓、約誓、明誓等義…屬於明心者為明誓…約信者為約誓…考曲禮約信曰：「誓用言詞，共相約束以為信也！」…夫先天大道，萬劫一傳，傳之者，既善與人同，苟不堅明約束，無以立改過遷善之準；求之者，苟不切實申明，奚以宏志道據德之願？同善社之有誓者，以此有誓，則違必有罰，此通義也！…同善社之誓，純粹為約誓、明誓。約者，社（設）立規條與求道者約明，乃求者宣誓用明心跡也！蓋道原於天，天律有禁，人心叵測，欲俾言之者無罪，聞之者知儆，斷未有無所約束，輕許以聞者，…同善社之與人約也，以正誼明道，寡過修身，內崇聖學，外篤彝倫；離經叛道，違背謬行，為誓親簽字，口誦心維，要盟乎！非義乎！書曰：「做不善降之百殃。」違背謬行，尚何逃於天網，維盤誓而悛，則匪唯無殃，而百祥隨之。⁷

⁷ 楊毅廷，〈秉鬮立誓暨五雷劈身解〉，《三家合參一毅一子》（臺北：中國子學名著集成編印基金會，1978），頁477-479。

楊毅廷這段話可作為清末民初民間教派之「立愿」之說的基準。楊氏表明，一般而言，教派內部向天立誓僅有約誓與明誓。所謂「約誓」即簽署條約，作為約束之用，依楊毅廷之見，天有天條、國有國法，家有家規，因此各個教派也會設立內部教規（依一貫道而言，稱之為佛規禮節），要求信徒遵守。楊氏認為，同善社要求信徒於神前立誓，最主要的目的在約束信徒的行為，一則明白表示，既要踏入修行一途，就需遵守教內的規範，⁸ 神前「立誓」乃表明教派內部乃慎重其事，故而得以進入同善社者，都是經過上天仙佛所選；一則說明並非人人皆可進入同善社，想要進入同善社必需經過「捉鬪」的儀式，⁹ 因此，透過入教的「立誓」，可謝絕「局外人」種種之要求，此乃同善社要求入教者「立誓」之說的最基本精神。因此，就楊氏的立場解釋，基於善與人同的信念，故立「改過遷善之準」，透過宗教儀式，藉以讓信徒透過己身之修煉，宏揚同善社「正誼明道，寡過修身，內崇聖學，外篤彝倫」的修道理念，因此就修道的宗旨而言，「立誓」乃策勵信徒自我提升，在修行之途上更加精進，有何不可！

當然，對於同善社之資深且已具宗教認同之信徒，上述誓詞只是作為自我修身之用，就傳教而言，同善社的誓約重在「宏志道據德之願」與「明心跡」之宏願。在民間教派的修持理念中，修持自我只是道德提升的一環，此乃屬於修己，一本人之為人應盡之事，誠如楊氏所言，道源於天，故學天、效天，乃個人「修道」之事；然在民間教派中，因末劫時期，天降劫以警世，降道以救人，因此傳教救人、渡人修行也是其修道內涵中重要的一環，因此，內以修己，外以渡人，成為清末民初民間教派所宣揚之重要的修行觀。是以同善社要求對外傳教的信徒「立誓」，一則增強信徒的信念，

⁸ 先天道內也有數不清的教規，就林萬傳《先天道研究》之第二篇〈先天道經典彙編〉中所列，有關先天道內部之教規，計有：〈眾生條規〉、〈天恩條規〉、〈證恩條規〉、〈佛堂執事條規〉、〈證恩堂規〉、〈三元條規〉、〈十六條規〉、〈四大條規〉、〈荐恩八則〉、〈正道十則〉、〈萬全堂理中切要〉、〈雲城先天祖家道規〉；先天道之改革派，如圓明聖道、同善社、一貫道等，亦皆有要求信徒遵守的各項佛規禮儀。

⁹ 林萬傳稱之為「拈准」，或稱為捉鬪或拈鬪。

一則向天表達傳教之心，藉儀式向上天表達矢志不移之傳教與修道之決心。當然，經由「立誓」的宗教儀式，除了強化個人信念，也有上天鑑察之作用，誠如楊毅廷所言「為誓親簽字，口誦心維」，此乃信徒自身與上天的盟約，天人共鑑，豈可背信，故亦具有約束之力。

在一貫道內部，與上天之約則不用「誓」，改採以「表」、「愿」語詞，藉以說明其與一般的誓詞不同。一貫道解釋內部所用之「表」的意義云：

表文與疏文不同，疏文是將自己所需之事，書寫成文，懇求上天慈悲恩准；而表文全然是上天的旨意，乃屬上天的明命，交付予人去辦的事而書寫的文。因此，表文的功用非一般由人意製造出之疏文之所能文。¹⁰

而對與「愿」相關的解釋如下所述：

「愿」，原本之心性，即純真之天性，先天之願力。

「了愿」，(1) 完成對上天承諾的誓言。(2) 行功助道，完成先天本願。

「立愿」，立下承諾，對上天表白要照願力奉行。

「發愿」，發出了言語，立了誓愿的意思。

「誓愿」，立下誓言，以完成所發之愿行。

「誓愿」，立下誓言，以明白記住本心所發的志願。

「愿行」，誓愿與修行。¹¹

一貫道強調「表」文乃是上天的旨意，非人力所能為，亦即「表」文的內

¹⁰ 明德編輯室編，《一貫真傳之殊勝—三寶心法與一貫儀式之探源》（臺北：明德出版社，1996），頁51。

¹¹ 蔣國聖，《一貫道道學術語詞典》（臺中：國聖出版社，1992），頁198-199。

容乃天意之所授，是以一貫道特別重視求道表文並且一再強調求道表文的神聖性，並稱之為「龍天表」，最主要即在求道表文乃天之明命，故一貫道道親通常會強調「此表文須由奉天承運之明師具名，率領引保師虔心跪在明明上帝蓮下……須知，表文一經焚燒，即刻由三官大帝承接辦理地府抽丁、天堂掛號的手續。當閻君將生死簿上求道人的名字除去後，馬上求道人的祖先即可沾光，…此乃『一子求道，九玄七祖盡沾光』之明證。若求道後能更發心修道、辦道，那麼九玄七祖是極欣慰的。而求道者若功德圓滿成道歸天，其九玄七祖也跟著昇天，這全憑此『龍天表』，方能有此機緣。」¹² 由於其中所言之「天堂掛號，地府抽丁」、「一子求道，九玄七祖盡超昇」等事，皆非人力所能為，皆須倚天之力，故一貫道強調「表」文的神聖性，重在天意，而非人力。

「愿」文則重在個人修道宏道的願力，乃個人與天的承諾。一貫道解釋「愿」乃先天的願力，意在人降生塵世之前與天的許諾，故乃一本先天純真的天性，協助上天宏德揚道，救渡眾生，故其與「愿」相關的語詞，皆源於自發力，而非他力，故「愿」乃發自內心與天的承諾之約，而且，此一盟約乃降生之前就已訂下，故以「原心」表達對今生之「愿」的堅持與責任。而以「願」字表示，則乃後天受前賢之感召，願意追隨前賢修行之心，協助道場一切事務。一貫道喜以「愿」字表示自己與上天之約，乃因「愿」乃發自己身最根源的本心，以最接近本體之心，發愿、立愿、行愿、了愿，以修己的本心貼近上天，故而「愿」之中，是純粹的自我，而非外力的威脅與利誘；以「愿」面對自我，是最真實的本我，絕無外在的複雜因素，以「愿」表天心，¹³ 以「愿」達成一貫道所談之修辦合一的修道精神。當然，我們無需在此「愿」與「願」字爭辯，因為一貫道認為，只要發自內心協助上天修辦道之愿（願），即是提升自我與渡化眾生的初步，也是體認本初之心的開始，所有的聖賢仙佛，其之所以成道，即是從修煉本初之心出

¹² 明德編輯室編《一貫真傳之殊勝—三寶心法與一貫儀式之探源》，頁 50-51。

¹³ 就此而言，一貫道的愿文，就精神層面而言，實有陽明心學的內涵。

發，成就其日後不朽的聲名與香火。

就信徒的眼光，我們可以理解，「誓」或「願」（愿）乃信徒自我鞭策與提升的一部分，進而開展其與天之約的傳教修道信念。然而，每一教派內部皆有其神秘性且不輕易外傳的部分，而此一神秘性就教內人士而言，正是其神聖性與教內修行之獨特性的瑰寶，也是吸引民眾入教修行之處。是以清末民初的民間教派，都免不了入教時以及入教之後擔任天職之類似「誓」、「願」（愿）的宗教儀式，楊毅廷不避諱的表示：「明誓一層，多為士林詬病」但他也從歷史角度說明「啓有甘誓，湯有湯誓，武有泰誓、牧誓，魯有費誓，秦有秦誓。」¹⁴，說明了「誓」的作用絕不是「恐嚇」，而是具有約定、約束、表明心志之意義，各教派之所以要求信徒「立誓」，也是在此意義上為各教派盡心。當然我們也無需避諱談論民間教派之表文中經常出現「天譴雷誅」等字眼，楊毅廷就說：

雷者，陽氣之精也！抑有神以司其事焉！所謂雷部、雷府，五百雷神上將是也！九皇經歷舉十惡五逆邪魔外道，聞雷聲驚魂喪魄，戰慄惶恐情狀，繪影繪形，其所以如是者。神降殃於人尚隱，而難知雷之劈殛，乃顯而易見，立達篇等書，言之綦詳，其在經史，如成王因天大雷電以風，彰周公之德而警悟，孔子聞雷必變，昭烈聞雷失箸，凡以昭敬畏而已！…同善社相繩以道德，無懲治違誓之權，不嚴以雷殛之天罰，益窮於限制，其誓詞有五，雷劈身者以此。然則約誓必不可倍（背）乎？曰：「然」！孔子曰：「久要不忘平生之言，亦可以成人，人而無信，不知其可，況質諸鬼神，鬼神惡可欺也！」欺之者，不有天殃，必有人禍，且劈身云者，不必定由雷殛，凡不得其死，皆雷殛之類也！其有應有不應者，又前果未盡，後報乃遲之說，不能以一時倖免，遂疑業報或爽也！¹⁵

¹⁴ 楊毅廷，〈秉闡立誓暨五雷劈身解〉，《三家合參—毅一子》，頁449-477。

¹⁵ 楊毅廷，〈秉闡立誓暨五雷劈身解〉，《三家合參—毅一子》，頁479-481。

楊氏乃從天律、天條以及因果報應的角度解釋其內部「五雷劈身」之誓詞，並且認為「雷部」諸神乃陽氣之精，屬剛健正義之氣，故而可驅魔鎮邪，使惡人遭受應有的報應。他並從典籍記錄證明雷部諸神之懲人，令人敬畏，主要在於人間律法之懲治可見可知，而神降殃於人皆無法預測。故而古聖先賢一聞雷響，則心生警惕，知有背德之人遭天懲治，且知天之懲人無法預知，故念茲在茲修德修道為重，不過，楊毅廷也強調，以「五雷劈身」做為同善社內部的誓詞，重在世人對雷部諸神的敬畏之心，況且教派內部對信徒的約束乃以道德教條為準，他們也沒有以天律、天條懲罰世人的權利，何來五雷劈身之實？但吾人亦不可背信忘言，因為背信忘言者即使無天災也會有人禍，楊氏的用意，主要說明於神前立誓非同兒戲，立誓者都經過深思熟慮之後，才在神佛前立誓修行佈道，豈可輕忽之？楊毅廷於此所要強調的，一則從宗教內部教規而論，一則從世人畏怯毀誓背言之報應的心理層面而言，因此他才會說，人若違背誓詞，即使無雷劈之果，也會不得善終。楊氏一面為同善社緩頰，強調同善社對信徒的約束重在道德層面，一面又說若不遵守誓言，難保報應臨頭，一面動之以情，一面訴之以理。雖說楊毅廷多方解釋同善社相關誓詞的歷史背景與效應，但從今日的眼光觀察，仍存在教外人解讀為「毒誓」與「詛咒」的疑慮。

為了消解外人將「立愿」誓詞與「毒誓」、「詛咒」過度聯結，《一貫道疑問解答》解釋「天譴雷誅之誓，可得聞乎？」說：

天譴雷誅，俗言就是五雷轟身。雷者，陽之剛也。五雷者，即天雷、地雷、陽雷、陰雷、法雷是也。天雷發而靈霧頓消，地雷發而萬物萌動，陽雷發而邪氣殄滅，陰雷發而群類斂形，法雷發而大道昌明。不僅霹靂一聲，振聾啟聵，方得謂之雷也，即人之一身，五雷亦莫不具備，如含羞逞憤，耳燒面熱，非天雷發動乎？行為不正，欲前不前，非地雷發動乎？越禮犯分，心膽驚惶，非觸動陽雷乎？陰謀暗算，坐臥不安，非觸動陰雷乎？其他種種不法，心思擾亂，夢魂

顛倒，非激起法雷乎？蓋五雷發動之際，正理欲交戰之時，此時若能幡然改悔，敬畏天雷，以開我天門；驚惕地雷，以閉我地戶；懷陽雷以保我元氣；戒陰雷以固我真精；拳拳法雷，以鎮輔我靈神，則三寶聚而五氣凝，不難還我本來面目，永享清靜矣！此周公之所以致「風雷之感」，孔子所以作「風雷之變」也。否則，搖雨之精、散雨之氣、勞雨之神，奪其魄、驚其魂，形容枯槁，疾病叢生，將不知其死所矣！豈必待有形有象之雷霆，方顯報應哉？¹⁶

一貫道對「天譴雷誅」的解釋，相較於同善社的說法寬鬆很多，且多從自我修持的角度解說。比較特別的，一貫道乃從自身之性、心、身與精、氣、神的修道觀談論五雷轟身與天譴雷誅，與楊毅廷所說，就意義層面上已大不相同。一貫道所論之天譴雷誅，乃從理、欲衝突與如何存天理去人欲的觀點談論，擴大天譴雷誅的衍義，褪除字義上引人爭論的文字表義，藉以消解初入道門之道親與外人之疑竇。雖說一貫道刻意強調「天譴雷誅」四字之意義並非是毒誓與詛咒，但在臺灣，許多他教人士經常會據此批評一貫道。

就上述所述，我們可以了解，民間教派內部之表、願文，就內部的立場，乃為堅定信徒之修道決心，以及強化在外佈道傳教者的信念，因此就內部教徒的理解而言，實乃與天之約，與上天許下修行的盟約，因此即使教外人士以「立誓」語詞看待，他們仍堅守與天之約的儀式。

一貫道改「立誓」一語，以「表」、「愿」文取代，強調「表」文乃上天旨意，標顯其神聖性；「愿」文則重在本然之心的回歸，乃自發性的與天之約，雖說如此，亦仍有約定、約束、明心之盟約的意義，唯一不變的是，他們皆是與天之約，透過天人之約的宗教儀式，向上天表達修、辦道的理念。

¹⁶ 郭廷棟等，《一貫道疑問解答》（三重：大興圖書印製有限公司，不著年代），頁 17-18。

三、一貫道表愿文的種類及其意義¹⁷

(一) 表文

當今臺灣一貫道內部最常見的表、愿文，「表」的部分有所謂三表之說，三表意謂：陽表、陰表、結緣表。

陽表又稱龍天表，是一貫道求道儀式時所用的表文，乃指一般新進道親求道時所用的表文。「求道」在一貫道內部是極為神聖的禮儀，也是道親們宗教認同必要的儀式。¹⁸ 通常被稱之為「道親」者，都是在神聖的求道儀式中，慎重地將求道人姓名、時間、地點與佛堂名稱填寫於表文上，並經點傳師在佛堂宣讀求道表文，一切無誤之後，將表文焚化於一貫道佛堂之八卦爐中。一貫道之求道表文之所以重要，乃因新求道者只要經過求道儀式，他們的名字即從閻羅王的生死簿中註銷，並在一貫道的「理天」神聖空間登錄，因此一貫道道親認為，只要經過求道儀式，所有填入求道表文者，即可超生了死，擺脫生死輪迴之苦。¹⁹ 也因求道表文的不可思議與

¹⁷ 今日一貫道所使用的表、愿文，基本上乃經第十八代祖師張天然的改革而產生，相較於第十二代祖師袁志謙（1760-1834）時期與先天道時期簡化了許多，因篇幅之限，本文僅介紹當今一貫道經常使用的表、愿文，有關一貫道表、愿文之演變問題，筆者擬另撰文分析探討。

¹⁸ 現任中華民國一貫道總會理事長的李玉柱在其著作即說：「只要是道親，就曾經歷過天道一貫儀式」，其實在一貫道的佛堂裡，除了求道儀式有限制性之外，其他所有的活動，非道親也可以參加。參李玉柱，《天道的再發現與再創造》（臺北：圓晨出版社，1994），頁 25。另可參鍾雲鶯，〈一貫道的求道儀式及其意義〉，（國立臺中技術學院應用中文系主任，「關帝信仰與現代社會國際學術暨皈依科儀研討會論文集」，臺中：2011 年 10 月 7-8 日），頁 179-201。

¹⁹ 求道可以超生了死，這是一貫道極力強調之處，如在一貫道場中著作等身的點傳師郭明義就在其著作明白表示：「求道對與我們人生最重要的意義，在於『超生了死』，經過這個儀式，過去的生死輪迴被斬斷了，牽絆我們墮落的業力，也隨之被斬斷。從此我們不再輪轉於苦海。所有超生了死是我們天道最殊勝之處，也是彌勒祖師的宏慈大願，……『明師一指超生了死』這是天道最可貴之處，卻也是最難信之處，若能信得十足，則修

神聖性，才會以「龍天表」尊稱求道表文。

陰表又稱超拔表，因為一貫道有「三曹普渡」之說：上渡河漢星斗、中渡芸芸眾生、下渡幽冥鬼魂，²⁰ 因此當陽世修道之士累積相當之功德之後，他們就可以發願超拔氣天神明²¹或陰間的祖先，這種超渡儀式所使用的表文，就稱為陰表，陰表的意義如同過世者的「龍天表」，具有神聖的意義。

我們經常可以聽聞一貫道親闡述超拔氣天神明或祖先的故事。一貫道道場盛傳寶光建德單位乃因為渡化了商人比干，比干求道後，打邦助道，故該組線之求道者商人居多，財力雄厚。寶光建德在前人林再錦的領導下，於高雄縣六龜鄉新威村建設近四百甲的神威道場，為一貫道最大的道場，而神威道場在建設過程中，更盛傳新威土地公求道，護佑道場之事，故寶光建德將高雄六龜大道場稱之為「神威」道場；發一崇德則因渡化了司馬光，故其學術界人士最多，發一崇德早期的內部刊物更刊登了許多氣天神明、中國歷史之古哲英雄求道的事件。類此氣天神明求道，透過一貫道之上渡河漢星斗、下渡幽冥鬼魂的愿力，在一貫道道場內部時有所聞。²²

結緣表則是在適當的時機，前人或點傳師向上天申請過世的亡靈，透過扶鸞（一貫道稱之為「開沙」）、借竅之宗教儀式，前來佛堂開示道義真理，使道親得以從中學習經驗，藉以反省警惕，以免在修行之路誤入歧途，這種向上天申請亡靈至佛堂結緣訓示的表文，稱之結緣表。²³ 早期一貫道

道的路可說是一指直起，當下契入無生理天，是一條最簡便迅速的修行法門。」，見郭明義，《一貫道的修持觀》（板橋：正一善書出版社，1991），頁2。

²⁰ 一貫道十五代祖師王覺一之時，即有「三曹普渡」之說。民國初年，一貫道之所以傳遍中國大江南北，「三曹普渡」的教義內涵乃是主因之一，參鍾雲鶯，〈近代一貫道的發展及其影響〉，漢寶德、呂芳上主編，《中華民國發展史·教育與文化（上冊）》（臺北：聯經出版社，2011），頁165。

²¹ 一貫道認為，一般民間信仰所崇拜的神明，即是修氣天之道，身亡之後，雖受到民眾的禮敬，然其福祿時間有限，故而仍受限於輪迴之變，不是永恆的真實。因之，一貫道稱民間信仰的眾神為「氣天神明」，藉以表示與理天之神不同。

²² 參郭明義，《彌勒救苦經講記》（臺北：慈鼎出版社，2009），頁130。

²³ 易水，《一貫道人才手冊》（板橋：正一善書出版社，1992），頁149。

的訓文，出現了為數不少的結緣訓文，其中不少三世因果，勸人及早求道修道的勸勉文字，許多訓文更出現許多只有亡靈家人知悉（甚至不知道）的私人事件，令人嘖嘖稱奇！

三表在一貫道內部幾已成定論，故表文的部分較無爭議。但隨著一貫道在臺灣的宏展與傳佈至世界各地，求道人數越來越多，故而發生名字填寫錯誤的瑕疵，或本預計求道卻當天沒到，然其名字已填入求道表等誤填的瑕疵；又許多人因年長後再次更名，而一貫道認為求道表文的重大意義乃在「天堂掛號、地府抽丁」，因此名字的精確性很重要，因此，隨著時代性與其傳道的需要，又增添了如「更名」、「刪名」等表文，據此可知，民間教派的內部禮儀文本會隨其傳教的實用性與時代性而增刪，而我們也可以透過這些禮儀文本回溯當時的禮儀之所以更改的時代性。

（二）愿文

一貫道的愿文，基本上分為兩類，一類為提升道親成為點傳師天職時所用，²⁴ 為保荐愿、領命愿；一類則是修道過程時所用，臺灣較常見有：金線愿、同心同德愿、懺悔愿、捨身辦道愿、清口愿、辦事人員愿。根據陸仲偉的研究，當年在中國愿文有清口愿、清身愿、領命愿、同心同德愿，²⁵ 陸氏所言之領命愿屬第一類。隨著一貫道在全球的發展，許多愿文也隨著臺灣內部的發展與全球佈道活動而有所增加，因之，一貫道內容雖有「三表六愿」之說，但因應時代的變遷與發展的需要，愿文已不止六愿，本文僅就臺灣最常見之愿文：領命愿、保荐愿、清口愿、同心同德愿、捨身辦

²⁴ 因一貫道自認乃奉天承運，故擁有天之明命，因此當有虔誠道親願意承擔較重之傳道責任，則會由其直屬點傳師向各地方前人薦舉，再由各組線領導前人經過宗教儀式將點傳師之天命授予願意承擔點傳師天職者，此之謂「放命」，而承接點傳師之天職者，稱為「領命」。

²⁵ 陸仲偉，《一貫道內幕》（蘇州：江蘇人民出版社，1998），頁151-155。陸氏所說的「清身愿」的內容，乃指已結婚的夫妻，立愿專心修辦道，故「立愿戒除色念，清身清心，夫婦分房，男女界限分清，舉止遵禮，專心辦道，以作標杆。」，然此愿文在臺灣較罕見，臺灣較常見者乃「清修愿」，亦即不結婚，終身奉獻道場的愿文。

道愿、金線愿、辦事人員愿等內容作為主要的探討文獻。

第一類愿文乃提升虔誠且有能力者，可以承擔點傳師之重責大任的愿文。一貫道基礎忠恕點傳師劉文欽（1957-）在講述「三表六愿」時，²⁶ 對此解釋說：

當一位辦事員，其內外修持都能達到相當的火候，對道也有不少貢獻。

其它方面也機緣成熟：家庭方面、社會歷練等，顯示無種種的牽纏，隨時可以捨身辦道。

此時便能進一步負起更大的上天使命——領天命開荒辦道，這是一個重要的過程，除了保荐於上天與個人的因緣圓滿外，必須經過… 保荐愿文及領命愿文的呈奏。²⁷

藉此可知，這兩種愿文非一般道親所能立愿，乃提拔新點傳師所用。保荐愿乃地方前人、點傳師推荐其所屬單位之道親有資格可成為點傳師的保證，劉文欽又說：

新點傳師領天命，尚須由新點傳師的直屬前輩，向上天作保。

保證新點傳師在領受天命之後，必能捨身開荒辦道，不違天命。

這種地方前人為新點傳師向上蒼保命的愿文，稱之為保荐愿文。

領命愿則說：

²⁶ 隨著時代的遞變與需要，一貫道內部的表文已不只三表六愿了，根據基礎忠恕點傳師魏瓊華（1954-）表示，「三表六愿」一詞乃最早由現任基礎忠恕道場領導前人袁翥鷲（1921-）的專題授課內容，日後有關表愿文的專題講授，即使現今表愿文已不只三表六愿，然「三表六愿」一詞已成為講述表愿文的專用代名詞。

²⁷ 劉文欽「三表六愿」講稿 ppt 檔，2008 年 8 月 22 日。以下所引劉氏之講稿，皆以此為依據，不另外作注。

新點傳師領受天命之儀式中，向上蒼表白，立愿誓言不負上蒼所賦予的天命，此種愿文為領命愿文。

藉此可知，無論保荐人或領受天命者，都需遵守其「領天命開荒辦道」的誓言與使命，是以這類愿文，僅適用於將領受點傳師天命之儀式時所用。

第二類的愿文因使用於修辦道過程之中，因此較為普遍。一貫道道親認為修辦道之過程中，存在著許多無法預料之事，所以需要立愿向上天表明己心之願。

在眾多的愿文中，「清口愿」通常是一貫道道親在修行過程中最早與天立下的約定。

一貫道認為其乃彌勒慈氏之成員，因此強調慈悲的修行觀，故而在飲食上，素食只是修行的初步。許多一貫道道親，在素食一段時間後，都會立「清口愿」，即使是從出生就素食的道親，年長之後也會立「清口愿」。「清口愿」的內文，「茹素」僅是其中的一部分，而非全面。「清口愿」文中，我們可以注意「清口茹素」一詞。「清口」雖與飲食觀念有關，但絕不是單指飲食問題而已。在一貫道道場內部對「清口」的解釋是「入清出清」，「入清」乃指所吃的食物屬於「陽」性之物，不帶濁氣，也就是素食；²⁸「出清」則是由口中所出之言，亦即修口德，不說有損善德之言，舉凡說人短長、傳人是非、毀謗中傷他人之言、不符合「道之宗旨」的言論，都屬於「出不清」，此一義理上的意義，轉化成為宗教修持，即是身、口、意皆「清」，不沾染濁世之惡習。因之，「清口愿」的意義，不僅是素食而已，無怪乎一貫道內從小茹素的信徒，到了成年可以自主之時，仍必須在莊嚴的儀式中在佛堂立「清口愿」，其中最主要的意義，乃與其修行理念結合。

「金線愿」意指緊緊跟隨自己所屬的前人、點傳師們修辦道，不要輕易

²⁸ 鍾雲鶯，〈一貫道的素食觀——從教義思想的角度談起〉，《臺灣宗教研究》7：1（臺北：2008），頁167-169。

被外在眩目之旁門左道所誘惑而離開道場，²⁹ 劉文欽就說：

現在逢萬教齊發的時候，前人深恐後學們一時不察，而誤入歧途，陷萬劫不復之境。

故於適當時間，特開金線班，闡述金線大道之寶貴。

在開班所呈奏的愿文，即為金線愿文。

我們藉此可知，金線愿非常態性的愿文，其主要的的作用乃堅強道親們修道之心，並且不要因外在環境之變或謠傳或自立門派者，而對所跟隨之一貫道失去信心，³⁰是以透過開班，宣導緊隨原求道單位的領導前賢修辦道，藉由「金線愿」的立愿儀式，強化道親信念，講述在修道過程中，緊握天命金線的重要性。³¹

「同心同德愿」顧名思義是指同一組線之道親（甚至跨組線的合作），宣示團結一致，共同完成傳道聖業，劉文欽說：

古有明訓，眾志成城，團結就是力量。

²⁹ 一貫道認為擁有渡人了脫生死的天命，故其所傳者為「道」不是「教」，參鍾雲鶯，〈一貫道詮釋儒家經典之關鍵性觀念的考察〉，《臺灣宗教研究》4:1（臺北：2005），頁45-49。

³⁰ 一貫道於民國36年（1947）第十八代祖師張天然過世後，分裂成兩派。一派認為張天然唯一的天命明師，以「正義輔導委員會」之名，尊張氏元配劉率真與其子張英譽為領導，稱師兄派，並於民國95年（2006）在臺灣成立「中華民國天道總會」；另一派尊孫素真與張天然同為18代之天命明師，稱師母派，也是當今臺灣的一貫道，民國77年（1988）成立「中華民國一貫道總會」。孫素真於民國64年（1975）過世，再次發生內部分裂的現象，有以馬永常為首的中華聖教、王好德為首的彌勒大道、陳火國為首的九蓮聖道以及林吉雄創立的亥子道。一貫道宣揚，祖師之傳只到第十八代祖師，之後稱師不稱祖，凡有十九代祖師或自立門派，稱師作祖者，皆非正統一貫道。參鍾雲鶯，〈近代一貫道的發展及影響〉、王志宇，〈民間教派興衰史〉，漢寶德、呂芳上主編，《中華民國發展史·教育與文化（上冊）》（臺北：聯經出版社，2011）。

³¹ 如楊明章，《金線與修道》（板橋：正一善書出版社，1982），即強力呼籲道親要緊握金線，切莫被假祖師或外教所惑，當然，他所說的金線乃以孫素真為主的一貫道。

故結合道親的力量，大家同心同德，共同為大道的普傳盡一分心力，期待這一種神聖的工作早日實現。

所以道親在佛堂中，向上蒼表明團結合作的意願，所呈奏的愿文，即為同心同德愿文。

就此可證，「同心同德愿」乃呼籲道親切勿受有心人士的煽動或擾亂，應該一心一德、群策群力護持道場，堅守天之明命的道場，不受外教影響！是以「同心同德愿」特別以「目下天時緊急，大劫臨頭，內魔外考，擾亂道盤。」³² 作為立愿的背景原因，其用意乃告知所有道親，無論身分、地位、職別，摒棄一切後天外在的分別心，堅定信念，共同為修辦道及道場天命而努力。

「懺悔愿」在一貫道內部則是較特殊的愿文，因為通常需由各組線領導前人開「懺悔班」時才可以立懺悔愿，而一位領導前人開設「懺悔班」的次數並不多，³³ 因此一貫道認為得以參加「懺悔班」實乃殊勝至極！懺悔班與一貫道其他的班非常不同，一般而言，一貫道的班次允許外人旁聽，而「懺悔班」則需要立過清口愿的道親，因此有資格上的限制；除此之外，在進入懺悔班之佛堂前需經過三寶的考試，據內部點傳師表示，這樣的場景，實乃日後歸空後，靈性歸往理天之時，三官大帝會在南天門前考試，只有可以精確說出求道日期、點傳師、引保師、三寶者才能順利經過南天門而通達理天。劉文欽解釋立「懺悔愿」的用意：

³² 易水，《一貫道人才手冊》，頁154。

³³ 如基礎忠恕老前人張培成（1914-2010），來臺傳道近70年，僅開辦3次的懺悔班，分別於民國49年、69年、83年舉辦，據聞每次「懺悔班」結束後，總因擔負太多眾生的業力而重病一場，然也因其愿力與功德而長壽。

有關懺悔班之開設因由，可參鍾雲鶯，〈祖師之位、天命之傳：一貫道《修道指南》研究〉，「2012亞太暨中華文華的傳播與創新國際學術研討會」，（桃園：元智大學中國語文學系，12月12-13日）。

人非聖賢孰能無過，但知過能改，善莫大焉！

修道過程中，難免會犯一些身心之過，所以在一段時日，我們就得參加懺悔班，懺悔過錯，永不再犯。

在懺悔班開班時，向上蒼表白懺悔過錯，重新做人的愿文。

懺前愆、悔後過，藉由參加懺悔班，立「懺悔愿」，透過跪在佛前叩首懺悔，檢視在修辦道過程中的缺失，反省自我，觀照修行中有無過於執著的盲點，此乃立「懺悔愿」的核心思想。

一貫道認為渡人脫離生死輪迴，因此「開荒」才是回報上天道降庶民火宅與超拔九玄七祖最好的方式，所謂「開荒」乃離開自己熟悉之地，到國外他鄉傳道，爲了堅定信心，故需於佛前立「捨身辦道愿」，劉文欽解釋說：

道務的推展，要靠明道達理，條件許可的道親，在已渡渡人兼善天下的宏願下，捨身至各地方開荒播種，以期天下眾生，都能有機會聞道、求道、得道，進而學道、修道、行道，最後能了脫生死，返璞歸真。

這是一項任重道遠的神聖使命，爲了向上蒼表示鄭重之意，立志開荒辦道的道親，於行前先在佛堂之中，呈奏立愿，誠誓自己捨身辦道之決心，此時所呈奏的愿文，稱之爲捨身辦道愿文。

由於海外開荒需遠赴異地，是以得忍受許多挫折、困頓與孤寂，其中的艱辛非常人所能理解，因此品德的要求對於一個開荒者十分重要。是以要求立愿者需踐行一貫道所說聖凡清、錢財清、男女清之「三清」與身正、心正、言正、行正之「四正」。是故決心遠赴外地開荒者，立下此愿之後，需以渡人求道、開設佛堂、成全道親修道爲主。由於一貫道的修行觀乃半聖半凡，所有開荒者的生活所需皆是自給自足，因此「捨身」的意涵乃以傳

道渡人爲要，個人私業則成爲供應傳道與生活基本開銷之所需。一貫道今日之所以遠播全世界超過一百個國家，即是有一群立下「捨身辦道愿」的虔誠道親，使得一貫道在全球的華人社會，成爲重要的文化載體（carrier）。

一個宗教若要宏展，感動並號召有能力的人才願意奉獻乃居重要的因素。爲了使道場中的道親與具有能力者了解經營一個道場並不容易，因此需有一群幹部同心協力，共創新局，是以有「辦事人員愿」。一貫道稱協助傳道、辦道的幹部爲辦事員，辦事員乃指從單純的道親，經過道場內部的洗禮，認同一貫道的修行觀，也希望可以奉獻己力，協助、參與道場一切事務。辦事員乃一貫道最基本的道場幹部，許多道親參與內部正式教育課程至相當階段後，通常都會立「辦事人員愿」，劉文欽說：

在忠恕學院的學習，³⁴也是修道過程的一環，學員在進德修業中，瞭解要想當一位彌勒眷屬，尚需從修辦道中加以歷練。

身爲一位辦事員，不但要確實做到尋找真我、了解道的尊貴、三寶心法的承接、十條大愿的遵行、孔孟聖道的推行、實踐持齋，還要能遵守承繼祖師鴻慈大愿、達成師尊師母普渡心法、佐助點傳師道務檢討及策劃、尊前提後，作前賢與後進間的橋樑、熟練並踐行佛規禮節與國民生活規範、重聖輕凡，時時以身作則、分工合作，敬業樂群。

爲確實要求自己能有此決心去執行，於佛堂中呈奏愿文向上蒼表明，稱之爲辦事人員愿文。

藉此可以了解，一貫道的「辦事員」需經過內部正式教育體制之訓練，對一貫道的教義思想、禮儀、修行方式與課程運作有一基礎的了解，並可以

³⁴ 忠恕學院是一貫道基礎忠恕內部的正式教育體制，參鍾雲鶯，〈體制外一章：論臺灣一貫道之經典閱讀與實踐〉，謝登旺主編，《語言、社會與藝術》（桃園：元智大學，2011），頁 96-98。

協助點傳師傳道，才可以立「辦事人員愿」。隨著內部正式教育體制越發成熟，培養的辦事員也越來越多，可承擔道務開展責任的幹部也逐漸增加，此一人才培養機制與立愿的儀式，使得一貫道在臺灣發展時期，沒有因為人才缺乏的問題而形成海外傳道的阻礙。

(三)「立愿」的意義——修行過程之身分轉換

我們就一貫道的表、愿文的內容觀察，各類表、愿文的作用雖不同，但其共同的儀式是「立愿」，即使求道表文沒有立愿的內容，但我們不要忘了，求道儀式中的引保師當愿與新求道人所立的十條大愿。

引保師當愿較容易理解，主要目的乃向上天保證其所介紹引進的新求道人皆是家世清白、品性端正、無不良嗜好的善良百姓，並向上天表示，今日引介他人求道，完全一片公心，絕無任何私心偏意，故其以「願引願保大眾，求原一大道，性理真傳，如若引入保入，左道旁門，誑哄人之錢財，願受 天人共鑑」作為當愿的主要內容。³⁵

然我們需思考：為什麼要新求道親立十條大愿？我們先看看十條大愿的內容：

誠心保守，實心懺悔（坤：實心修煉）。如有虛心假意，退縮不前，欺師滅祖，藐視前人，不遵佛規，洩漏天機，匿道不現，不量力而為者（坤：不誠心修煉者），願受天人共鑑。

我們可以清處看出，「十條大愿」所說，皆是求道之後如何修己復性與渡人救劫的修道理念。一貫道強調當今乃「先得後修」，因此，得道後的修行十

³⁵ 早期的愿文為「如有引入保入，左道旁門，邪教白蓮……願受天譴雷誅」，後經中華民國一貫道總會召集各組線領導者，在多次會議後，因現代已無白蓮教，故將「邪教白蓮」四字刪除；再者「天譴雷誅」四字引人畏怯，故將此四字改為「天人共鑒」，因應時代之變，故表愿文多有更動。但仍有許多組線仍沿用早期的表愿文內容。另參鍾雲鶯，〈一貫道的求道儀式及其意義〉。

分重要，透過修道，改脾氣、去毛病、積功累德等修為，啟動生命本具的良知良能。一貫道認為求道後的新生十分重要，因之「十條大愿」乃修道、渡人、成全道親的指導原則，要求新求道人立愿，其用意即在了解修道的原則。在一貫道著作等身的點傳師郭明義（1956-），他對新求道人立愿的解釋說道：「求道為『蒙佛授記』，而蒙佛授記要發菩提心。佛經中有載，一個修行者在初發心時，諸佛會為其授記。所以我們要先立愿才夠資格接受授記。十條大愿便是每一個天道弟子的「初發心」。唯有發心行宏願，方能得佛摩頂授記，超生了死，永不退轉。」又說：「『十條大愿』是六度萬行的落實，可自度也可度他人到彼岸。」³⁶ 郭氏的解釋，顯然可見乃在其豐碩的佛學知識下所作的理解；另一在發一崇德流傳極為普遍的《明德新民進修錄》則從信仰層面談論之所以要求新求道者立十條大愿的原因：

嘗聞佛有三不度，即無緣者不度，無信者不度，無愿者不度。…最重要的，就是無愿者不度。所謂愿者，是指修行人的「宏愿」也。…所以說發宏愿是我們得道修道以至成仙作佛最重要的關鍵。³⁷

此中所論，實乃民間教派一再強調愿力是成佛之基本要件的傳統。現任中華民國一貫道總會理事長李玉柱（1958-）則從信仰與宗教哲學的角度談論，他說：

入道要門，發心為首修行急務，立愿為先。愿立則眾生可度，心發則佛道堪成。而發心立愿須回應於良心本性（無限心）始能貞定得住，不生歧出，方稱之為大愿。這個「大」不是特顯精彩，也非小

³⁶ 參郭明義，《修道百問》（臺北：慈鼎出版社，1997），頁111、110。

³⁷ 《明德新民進修錄》（臺中：中興書局，1971），頁124-125。這本書在臺灣一貫道道場極為流通，可說是早期一貫道在臺灣的基礎教科書，筆者所用乃由韓雨霖（白水老人，1903-1995）為封頁題字署名的版本。

大相對的大，而是當體得名。因相契應於無限心，其願也具無限義。此願本由良心（無限心）平平實實開出，是人人本具，當體親切可得。…一貫道十條大願（案：應是愿），願願本於良心本性的道德無上命令而其要旨在「誠實」。這是一個有自覺不再墮落的生命所必然挺得起的願力，而且藉之將良心（無限心）或普遍的道德心靈從未自覺的原始和諧糾纏夾雜中純煉出來，而予以重新的肯認與表現，當下肯定其為生命的真實，始能謂是修道的起步。³⁸

李氏所談的立愿基礎，乃建立在人人皆可為堯舜的本心與孟子性善論上立論，是以十條大愿的意義在於新求道人願意回歸良心本性的當下表現，李氏藉自性之光明朗徹與修道的初心之啟動，說明立愿的必要性。我們可以觀察，一貫道道親屢屢為新求道親「立愿」一事作出宗教修行的解釋，並藉一貫道的基礎證明「立愿」是必要的，想要超生了死、脫離輪迴、成仙作佛，發大願心是修道的第一步，藉此得到先聖仙佛的護佑，邁向「理天」終極之境。

一貫道的解釋，充分顯現宗教人的內部解釋，以及想要為新求道親在不明究理之下就需「立愿」，作一宗教修行式的說明。

一貫道的解釋乃就單一求道表文作一合理的修行式解讀，然表、愿文的呈奏對象，同為一超越現象的上天，也就是說一貫道的主神「無極老中」，因此我們應將表、愿文視為一整體的禮儀文本，而非只就單一文本的解讀。

就上文所介紹之表、愿文的內容，我們可以發現，在一貫道的修行歷程中，表、愿文所象徵的，乃是後天修行身分的轉換，這或許可以為新求道親在求道的當下需立「十條大愿」作一解釋，因為，求道的當下，他們已轉換成了修道人的身分，成為一貫道彌勒眷屬的一分子，立愿內容所言之「今天願求原一大道，性理真傳，得道以後…」，「得道以後」四字，正可為筆者的觀察作一證明。

³⁸ 李玉柱，《認理歸真的重現與重建》（臺北：圓晨出版社，1994），頁 220-221。

不單是求道過程中的新求道親立愿，引保師當愿也是由一位被渡化求道的道親，轉換成爲渡人求道的引保師，表示他們在一貫道內部的修行身分已開始轉變了，成爲引保師，代表著他們已逐漸步入一貫道所強調之渡人脫劫的教義思想。

陰表與結緣表更是可以看出「修行身分」的轉換。陰表所渡之個人祖先與氣天神明，在求道後，除了被超拔，脫離地獄之外，更可以在天佛院修行，以補陽世功德之不足，有些則協助現世子孫修辦道；氣天神明求道後打邦助道的傳說，在一貫道內更是不勝枚舉；而結緣表中已過世的道親前賢，藉由開沙、借竅的宗教儀式現身，勸化世人修道，一則他們已功果圓滿，在理天成仙作佛，故其身分已非人世間的常人，再者，他們將以成道者身分，透過一貫道儀式，繼續協助道務的開展。

愿文所展示之修行身分之轉變的更是顯而易見。清口愿乃由一位葷食者，願意接受一貫道之素食理念，故立愿表明願意遵守一貫道所強調之慈悲與「入清出清」的修行觀，故其在修行歷程上，已與未立清口愿時大不相同。辦事人員愿乃從一位被服務、被成全的道親，成爲一位協助道場事務的幹部，其修行身分轉換，顯然可見。同心同德愿與金線愿，則以護持道場的使命自任，無論道場有無天職身分，其以守護道場的身分自許，維持道場的慧命與永續。保荐愿、領命愿與捨身辦道愿，更是可輕易的理解，立保荐愿者，因其已從一位點傳師成爲將要新任領導點傳師的人，故其修行身分已與單純身任點傳師不同；而領命愿則是領受點傳師之天職，不再只是一位道親、講師或幹部，必須承擔重責大任，以傳道、辦道做爲生命核心；捨身辦道愿則是以開荒辦道爲主，必須捨下一般生活以及世俗社會之名利追求，開荒渡人成爲生命的主軸。關於表、愿文在修行歷程中的意義，劉文欽即具體的說：

一般人藉由代表師（案：點傳師），向上蒼表明，願意走修道這一條路。

修道的過程中，每一階段都有向上蒼表明自身修持、道務狀況的機會。

亦有藉此凝聚眾人向道的信心與行善力，祈求仙佛慈悲護持，以發揮天人合辦的精神。

劉氏的闡釋，可加深我們理解一貫道之愿文的修行意義，我們可以多注意他所說在修道過程中，「每一階段性」的使命，以及所說「天人合辦」的精神，也就是說，身爲一貫道的虔誠道親，無論是否擁有正式天職之「點傳師」以上的天命，每一個人都有「階段性」的使命，也就是每一個人的後天修道身分是會依其行善力、信心、能力而有所不同，而這一階段性的轉換，都會向上天表明，並與天約定在每一階段中願意承擔的責任，以及在心性修煉上的自我提昇，即使是一般新求道親求道時不甚了解的「十條大愿」。然因求道對一貫道的道親而言，是人生的轉捩點，是生命的新生，因此，以「十條大愿」向上天表示新生命之修行之路的開始。

藉上述分析，我們可更深入思考表、愿文在一貫道的重要性與信仰意義，特別是從宗教人的修行歷程與各個階段不同的身分與責任。我們從修行身分的轉變，就可以了解一貫道禮儀之所以要求「立愿」者積極投入傳道聖業的意蘊，我們若從這個角度觀察一貫道的表愿文以及其與天之約的「立愿」儀式，或許就可以了解短短的數十年中，一貫道可以傳遍全球，成爲華人宗教的新典範的原因。

四、「與天之約」——表愿文在一貫道禮儀中之信仰與實踐的意義

表、愿文象徵著一貫道道親在修行歷程中，隨著後天修行身分轉變與責任的不同，透過與上天之約的立愿儀式，堅定、提昇與強化己身的修道信念，此乃就信仰者的角度而論。然就宗教的信仰內涵而觀，每一宗教皆

有其主體性與特殊性，我們仔細閱讀一貫道的表、愿文的內容，可以發現除了上述所言自我提昇與開荒佈道的熱忱，更多的內容闡述乃關於一貫道信仰的主體性與其宗教性格，接著本文將以道統承繼者與宗教身分認同的角度，論述表愿文在一貫道禮儀中所呈現的信仰意義。

（一）表愿文所呈現一貫道之天命金線與宗教認同的信仰意義

一貫道非強調道統傳承，特別是自十五代祖師王覺一開始所進行的宗教改革，王氏將先天道以丹道修煉為主的修行法，改以儒家心法，結合無極理天的修行方式，宣揚三期末劫時期乃「儒家應運」，渡人救劫。³⁹因此，雖說一貫道之「理、氣、象」的道義思想乃將宋明儒學宗教化，然由於宋明儒非常強調堯舜心法與道統相傳之間的緊密關係，以及其乃孔孟心法之正宗，朱熹藉此建立儒家的道統觀。一貫道則將此道統與孔孟心法結合其天命金線的觀念，以宗教修行的理念，宣揚一貫道之道統與天之明命的救劫觀，這類的論述，一貫道內部的著作俯拾皆是。⁴⁰由於一貫道之道統觀，論者多矣，⁴¹ 故不再贅述，本文將從一貫道所強調之天命金線的面向，討論其表愿文所呈現之一貫道的主體性。

金線的觀念與道統天命觀實乃一體的兩面，道統觀所表述的乃一代祖師擁有天之明命，故其所傳之修行法才得以引領眾生超生了死。而所謂的金線則是緊緊跟隨一代明師所傳之後學，老實修道，不要自視甚高而別立支派，也不要被自稱祖師者所迷惑，這就是金線的概念。因為所謂的金線，其所傳之修行法乃由擁有天命之明師所傳，是唯一的真理與可以了脫生死的大道，其修得成果，非一般教法所能比擬。如楊明章的《金線與修道》說：

³⁹ 鍾雲鶯，《王覺一生平及其《理數合解》理天之研究》。

⁴⁰ 從一貫道求道表文之「皇天開恩，正宗鍾毓於東土，…湯武鴻恩，堯舜大德壇前…」的內容，我們可清楚看出其以儒家心法為主的信仰思想。

⁴¹ 宋光宇、王見川、林萬傳、李世偉、王志宇、鍾雲鶯等學者皆對一貫道的道統觀有不同視野的論述。

金線者，天命之道統也。既自無極而降傳於世，又天生聖人以弘道，是乃應運而降生者也。……按此天道降世，均係應運而轉。……所謂金線即是無極老中親自降命，下達人間，喚醒迷昧眾生，早登覺路的還鄉大道，亦即是天命大道，亦謂金線大道。……金線大道就是上天無極老中的天命大道，這大道亦即是正路涅槃門，不生不滅，無生無死之門，引領眾生離苦得樂，直達無極理天，返回天堂。金線大道有真宗真源，聖聖相傳，脈脈相授，傳授不二法門，自古自今，串串相連，綿綿不斷，天命永續。……金線大道的寶貴，就是天命的寶貴，……表文一升，天榜掛號，地府抽丁，此乃天命的寶貴，金線之寶貴。……天命金線大道是宇宙間絕對無二之真理，……大道根源於理天，而付予明人，是故修道者，必須依源依根，方可達成修道的目的。⁴²

明清以來的民間教派非常強調「天命」的重要性，亦即需跟隨有「天命」的祖師修道，才不致落入邪法，或望洋興嘆、苦修無成，而一貫道則將道統之祖師之傳與天命金線結合，強化其為天命明師所傳之嫡系，當然我們可以清楚的了解，一貫道所說的天命明師乃指同為第十八代祖師之張天然（1889-1947）與孫素真（慧明，1895-1975），特別是民國 36 年張天然去世後，唯一的天命金線乃指孫素真一系所傳之大道，因此，所有的表愿文皆以向「師尊師母」謝恩，並藉此立愿。

其實，一貫道之表愿文除了強調天命金線的思考，由天命金線所延伸的乃是宗教身分認同的問題，即是強調孫素真與張天然同領天命，同為第十八代祖師，是以師母孫素真，才是真正天命明師，⁴³ 這也是臺灣師兄派

⁴² 楊明章，《金線與修道》，頁 1-11。

⁴³ 臺灣天道總會（正義組）對於孫素真之天命訛傳許多，或謂孫氏 1919 年才經張天然點化求道，怎會擁有天命？甚至懷疑孫素真不曾到臺灣，來到臺灣居住於臺中者非孫素真本人，只是長得很像孫素真；不過這些傳聞隨著中國的檔案資料公開後，已一一被破解。根據陸仲偉之《一貫道內幕》所引之公安檔案，孫素真乃路中門下的 13 位領袖之一，

對師母派之一貫道批評嚴厲之處，特別是求道表文在張天然在世時乃以「欽加保恩」，以張天然為天命明師，至以師母派為主之一貫道則改以「欽加頂恩」，視孫素真乃繼承張天然之天命明師，導致許多師兄派的領導人口誅筆伐，大肆批判。其實，師兄派的譴伐，更彰顯了一貫道之表愿文具有天命金線的意蘊，還包含宗教認同的信仰問題。

由於一貫道認為，孫素真為繼承張天然天命之祖師，係為金線真傳，乃三期末劫之一代明師，是以許多禮儀文本必須隨著天命之轉輪而有所更動，為天命明師正名。故唯有透過內部禮儀文本為一代明師之天命正名，而「立愿」一事需向上天（無極老中）呈報，故而孫素真之名號出現於禮本上，等同於孫素真乃無極老中欽定之明師，是以表愿文除了是修行身分的轉換，其所展現的，更是宗教身分認同的信仰問題，也是一貫道一再強調天命金線的重要性。

我們可透過表愿文的文字內容，證明筆者的觀察，茲整理列表如下：

名稱	內容
求道表文	欽加頂恩○○○虔心跪在明明上帝蓮下（○○○乃填表時填寫孫慧明之名）
清口愿	弟子○○○虔心跪在明明上帝蓮下，為表明心愿事，……師尊（師）母 二位老人大恩大德……
領命愿	弟子○○○誠惶誠恐，虔心跪在明明上帝蓮下，為表明心愿事，……母親老大人之大德……母親老大人格外施恩……
同心同德愿	弟子○○○誠惶誠恐，虔心跪在明明上帝蓮下，為表明心愿事，……慈母老大人浩德普照……
懺悔愿	弟子○○○誠惶誠恐，虔心跪在明明上帝蓮下，為表明心愿事，……母親老大人萬分開恩……今蒙天憫祖慈，師尊（師）母二老人大德隆恩……

因此正義組之詭言不攻自破。參林萬傳，〈一貫道龍天表「欽加保恩」及「欽加頂恩」兩大聖號探究〉，馬來西亞南方學院與一貫道總會主辦，「2011 宗教與文化國際學術研討會論文集」，(Sekudai(士古來)：2011 年 11 月 18-19 日)，頁 103-113。

悔過愿	弟子○○○誠惶誠恐，虔心跪在明明上帝蓮下，為表明心愿事，竊以弟子自修道以來，深蒙皇中慈憫，祖師浩德，師尊（師）母大德感化……
捨身辦道愿	弟子○○○誠惶誠恐，虔心跪在明明上帝蓮下，為表明心愿事，……師尊（師）母 二老大人之恩大德……慈母大人萬分之恩……慈母大人之德普照之下……
辦事人員愿	弟子○○○虔心跪在明明上帝蓮下，為表明心愿事，……師尊（師）母 二老大人之恩大德普化……今特叩懇皇中慈憫，准於蓮下立愿，……一心一德完成師尊（師）母 二老大人普渡心法……

(表 1)

宗教之禮儀文本最能呈現宗教認同的核心思想，為了證明孫素真所承乃實至名歸之天命金線，故一貫道在內部的禮本上皆加入了代表孫素真之名，或以師尊（張天然）、師母並列，證明二人同為天之所命的一代明師；或直接以慈母老大人、母親老大人表明認同孫素真乃天命明師，而且，這些表愿文皆跪在「明明上帝」——無生老中之座下立愿，等於孫素真乃這些立愿者的保證人，若非擁有天命者，誰有資格承擔立愿者「與天之約」的重大愿力？透過上述之表愿文的文本分析，我們可以證明其在一貫道所強調之天命金線與宗教認同的信仰意義。

(二) 表愿文所呈現一貫道之宗教實踐意義

在一貫道的表愿文中，最令外人質疑者乃「不照愿行者，願受天譴雷誅」等字眼，雖說一貫道已為「天譴雷誅」進行修行式的闡述，然仍免不了外界的批評。然若從一位宗教徒為其所信仰的宗教效命與傳道的角度探究，我們可以從宗教實踐的修行面向看待這幾個令人畏懼的字眼。

1. 謝恩、懺悔與立愿

就宗教實踐的角度而論，一位虔誠的修行人與身負開荒的傳道者，除了堅持自己信仰的理念，更需具備省思與懺悔的能力。一貫道則藉由各類的禮拜儀式，培養道親之內省能力，多數人比較了解的乃每日燒香禮之「愿

懺文」。一般而言，「愿懺文」可分成兩大部分，一為感恩上天大開普渡之道，一為懺悔己過。⁴⁴「愿懺文」可視為一貫道道親每日謝恩與懺悔的日常功課，就此觀察，我們可以了解，謝恩與懺悔已成為一貫道之核心修行觀之一。

相較於「愿懺文」，表愿文則加深了謝恩與懺悔的內容，前已述及，一貫道表愿文象徵著後天修行身分的轉變，透過代表師舉行儀式，跪在佛前，向上天表明此後之修行身分的轉變，以及此後所擔負的傳道責任。由於經過立愿儀式之後的角色與責任已與以往大不相同，因此藉由神聖的儀式，經過深刻的謝恩與懺悔後，方得以立愿，這樣的歷程，莊嚴肅穆，立愿者在此儀式中，進行與天之約，更顯隆重。

「求道表文」乃點傳師以張天然、孫素真之身分向上天呈報，故其謝恩的對象乃由明明上帝（無生老中）、祖師、堯舜、湯武等，較屬於超越性之神祇或聖賢；愿文之謝恩內容較從叩謝老中開道之恩，師尊張天然、師母孫素真傳道之恩，院長大人⁴⁵護道之恩，晚近還加入了“點傳師”一詞，總而言之，乃從感恩的態度，感謝天降大道，以及諸多護道並成全其求道、修道者之恩，我們可試著將表愿文之謝詞內容整理觀閱：

名稱	內容
求道表文	自開天以來，已經三佛之運，生民而後未得大道普傳，理義不明，道統以墜，至今三千餘年矣！今蒙皇天開恩，正宗鍾毓於東土，祖師鴻慈，正派再振於巴郡，……湯武鴻恩，堯舜大德堂前…
清口愿	竊以弟子自求道以來，……屢蒙諸天仙佛垂慈訓誨，師尊（師）母二老人大恩大德，院長諄諄善教，此恩此德，無以為報。
領命愿	竊以弟子自得道以來，深蒙上天浩恩，諸天神聖慈悲，彌勒祖師慈憫，活佛師尊、月慧菩薩之栽培，母親老人大人之大德，院長成全，已是鴻恩難報，今復蒙母親老大人格外施恩，前賢之提拔 委以重任……

⁴⁴ 鍾雲鶯，〈「禮」的生活化——一貫道對儒家「禮」思想的實踐〉，頁 40-41。

⁴⁵ 院長大人乃張天然之三子張茂田成道後之封號，又受封鎮殿將軍，負責維護道場之莊嚴安寧，使各道場不受陰界之鬼魂之擾，一說張茂田乃張天然之義子。

同心同德愿	在此危險之際，弟子等幸蒙皇天開恩，祖師鴻慈，慈母老大人浩德普照，院長大人苦口訓誨，賜明指南，此恩此德，粉身難報。……
悔過愿	竊以弟子自修道以來，深蒙皇天慈憫，祖師浩德，師尊（師）母大德感化，點傳師苦口成全，始知道理微妙尊貴…今幸蒙點傳師慈悲，指醒迷途，……
捨身辦道愿	竊以弟子自修道以來，幸蒙皇天慈憫，諸天神聖、彌勒祖師、師尊（師）母二老人大恩大德，復蒙院長苦心成全，此恩此德，粉身碎骨，難報於萬一也。……
辦事人員愿	竊以弟子自修道進入○○○班（如：忠恕學院）以來，撫躬自問，寸心未發，然屢蒙諸天仙佛、活佛師尊無上慈悲，師尊（師）母二老人大德普化，院長多方的成全，老前人諄諄的調教，此恩此德，誠無以為報。……

（表 2）

就表列之謝恩文字，我們可以發現，謝恩的對象乃基於一貫道的宗教認同，故而愿文出現之神祇都是一貫道每日獻香禮之禮拜稱號，如諸天仙佛、活佛師尊、月慧菩薩、師尊、師母、院長等聖號，晚近則又加入老前人、前人、點傳師等。

我們觀閱其謝恩內容，無非是感恩天命明師張天然與孫素真之傳道之恩與訓示，仙佛之開導與其所屬支線之老前人與點傳師們之成全，使其有幸求道、修道。謝恩的內容雖很制式化、客套化，但可見一貫道宣揚「先得後修」、「明師一指、超生了死」、「三期末劫、道降庶宅」等教義在信仰者內心的重大意義，主要在於求道時，透過儀式向所有求道人宣示，今生求道、修道，今生成道的許諾與保證，故而表愿文皆以謝恩文詞起首，而謝恩的重大意義，乃為懺悔，因為若沒有懺悔的謝恩，將徒具形式，不具深刻自我反省的作用。

懺前愆、悔後過一直是一貫道教導道親的修行要點，愿文既是提供道親改善現狀、提昇自我與承擔新責，因之透過儀式，向上天懺悔，藉以開展修道歷程之新的里程碑。因此，以謙卑的態度懺悔，成了愿文的必要內容：

名稱	內容
清口愿	寸功未立……
領命愿	蒙母親老大人格外施恩，前賢之提拔，委以大任，自愧功淺德薄，……
懺悔愿	捫心自問，自求道以來，顛倒錯亂，罪大彌天，以前所犯姦盜邪淫煙酒，殺生害命，妄作妄為，不忠不孝不悌，種種罪惡，萬萬千，……
悔過愿	無奈弟子愚昧，冤孽纏身，未明懺悔班之真象，以致吃素不清，煙賭未除，未有真實懺悔，尚未實地改過……
捨身辦道愿	弟子墜落苦海，迷昧已久，回思以往凡所為之是是非非，罪孽何贖，……
辦事人員愿	撫躬自問，寸心未發，……

(表 3)

愿文的懺悔內容乃隨個人日後修行身分之改變與應承擔之責任有關，故其懺悔內容也有所不同，而懺悔內容皆就未立愿前之狀態進行省思。如「清口愿」與「辦事人員愿」皆針對基本教義與基層幹部應具之資格所作的反省，謙懺立愿之前的信念與付出不足，故以「寸功未立」、「寸心未發」作為懺悔的內容；「領命愿」因即將成為負有天命的點傳師，故思功德不足，何德何能擔任此職，唯有真心懺悔，才得以身授點傳師一職；捨身辦道愿的內容則含有非現象界的累世因緣，故願捨身傳道，終身奉獻；「懺悔愿」與「悔過愿」則針對開懺悔班而論，乃屬一般大眾易犯之過錯之總稱，故而所列之內容較嚴厲，一貫道道親認為，只要參加懺悔班，自述已過並真心於佛前懺悔，以往所有的過錯皆可得到赦免救贖，一般而言，因擔心自己忘了陳年舊過，故而都會講得較嚴重，因此未素食一事在愿文中則以「殺害生命」陳述，不了解者很容易誤解，以為一貫道的道親盡是姦淫擄掠之輩。

立愿乃為證明真實的懺悔，故以立愿儀式，與天約定，以行動表示發自內心的謝恩與懺悔，並表明自此後將遵照所立之愿而行，不負與天之約，我們觀看下列表文的立愿內容即可了解：

名稱	內容
求道禮儀之引保當愿與新求道人當愿	引保當愿、十條大愿
清口愿	佛前立愿，先行清口茹素，懺悔過往，尊師重道，研究道理，如有虛心假意，不照愿行者，願受天譴雷誅。
領命愿	以身許道，財法雙進，竭盡己力，開荒佈種，尊師重道，追隨前人，赴湯蹈火，萬死不辭，任何魔考，自任應付，即犧牲身家性命在所不惜，如有虛心假意，不照愿行，逢考退步，遇難藏身，假聖濟私，或經手銀錢不清，輕視天命，不盡其職，分黨別派，暗有作用者，甘受天譴雷誅，玄祖同鑒。
同心同德愿	真誠立愿表白，凡我兄弟姐妹，互相攜手，精誠團結，同心同德，衛道護法，打開親疏遠近之界限，共同協力剷除私心偏見之舊習，開誠佈公，不分枝派，同舟共濟，遇魔遇考決不退縮變志，任勞任怨，亦當舊始克終，不貪個人之苟而妨害大道前途，定當犧牲一切以扶持道務進行，抱定互親、互愛、互助、互救、互勉、互諫、互諒、互信之宗旨，真誠貫徹始終，如有虛心假意，貌合神離，陽奉陰違、不照愿行者，願受天譴五雷轟身，玄祖同鑒深淵，萬劫難復。
懺悔愿	決心改悔，重作新民，追隨慈母大人真天命為依歸，識透考魔機關，痛改前非，如有欺天悖理，公德不清，對物不明，不實不盡，瞞心昧己，妄求妄貪，私心偏見，姦盜邪淫，勾心鬥角，不忠不孝，殺生害命，不依天命為重，不以天道眾生性命為重，願受天譴雷誅，玄祖同鑒深淵，萬劫難復。
悔過愿	弟子從今以後甘願痛改前非，不虧暗室，立愿了愿，……如不照愿行者，願受天譴雷誅。
捨身辦道愿	捨身辦道，遵師調遣，赴湯蹈火，萬死不辭。尊師重道，財法雙進，開荒下種，成立佛堂，去貪去妄，三清四正，謹言慎行，始終如一，鞠躬盡瘁，死而後已！並願去除三厭五葷、煙酒等，如有虛心假意，陽奉陰違，不照愿行者，願受天打五雷轟身！
辦事人員愿	蓮下立愿，凡我辦事人員，定承繼祖師鴻慈大愿，正義精修，一心一德，達成師尊（師）母二老人家普渡心法，佐助點傳師道務檢討及策劃，尊前提後，作前賢與後進間的橋樑，熟練並踐行佛規禮節與國民生活規範，重聖輕凡，時時以身作則，分工合作，敬業樂群，互勉互諫互信互愛，如有虛心假意，不照愿行者，願受天譴雷誅。

(表 4)

立愿的內容乃因應其修行身分的轉變與承擔之責而異。「清口愿」除了以茹素為前提之外，另需尊師重道、研究道理，主要因一貫道認為素食是培養慈悲心的初步，其乃修行的基礎，若不明白茹素之在修行上的必要意義，⁴⁶如此「吃素」一事只是飲食上的習慣，與心性修煉無關，因此在立愿內容上，強調研究道理，藉以明白茹素在修行上的必要意義。「領命愿」因即將承擔點道、傳道、開設佛堂、成全道親等重責，是以需「以身許道」，傳道、護道才是生命的核心價值，其他的一切皆是次要；身為點傳師因擁有天命，故需遵守三清四正之教規，緊握天命金線，接受無名的挫折與考驗，一切以道場之天職任務為要，個人後天之種種，如家庭、事業、人際關係等，皆為次要，因此才會以「犧牲身家性命在所不惜」作為立愿內容。「同心同德愿」的文字內容雖多，但其目標顯而易見，主要乃要求一貫道內部所有道親同心同德、群策群力、不分彼此，共同為道場而努力，以此作為立愿的內涵。「懺悔愿」與「悔過愿」則針對參加懺悔班之道親個人向上天立愿，表明願意改過遷善，修己渡人，因此內容雖嚴厲，卻也不難理解。「捨身辦道愿」係發愿至海外異鄉開荒辦道，因此立愿內容以要求立愿者之品德修養與遵守道場內之教規為要。「辦事人員愿」則是對身為道場內部幹部的要求，因此其立愿內容乃以基層幹部應具備的認知與能力提昇為要，如：協助點傳師策畫、檢討道務、達成點傳師交辦之事務，以及身為一位道場內之幹部，應有之溝通協調的耐心、能力、配合度與執行力等等為要。立愿的內容隨修行身分的差異而不同，但表、愿文之內容係對願意修己渡人者而撰，其中乃以立愿者向上天宣示「我願意…」且「我做不到…」之愿言，⁴⁷

⁴⁶ 一貫道認為，所有的動物，其性靈都來自理天，因降生人間為惡而輪迴至畜生道，投胎轉生成為動物，故一貫道在飲食上強調「不食諸肉」。

⁴⁷ 中華民國一貫道總會理事長李玉柱即以「反省貞定生命」，藉以解釋十條大愿乃新求道親之生命的新生，他說：「(立愿)以『誠』回應一貫道本懷，……就像是生命深度的自覺中，進而逼顯良心成為吾人當家主宰，當作真實生命的內在審判者。……與此若有違失，必然內生愧疚，天良譴責。」故「立愿」乃為策動自我生命提升的儀式。參李玉柱，《認理歸真的重現與重建》，頁229-230。

透過點傳師主持之莊嚴的儀式，宣讀表、愿文，在眾人與眾仙佛的見證下，隨著表、愿文之焚化，傳達自己的心志於上天老中。

所有的立愿表文，最末皆有一段類似「咒誓」的文字，雖說本文已在前文論述一貫道對「天譴雷誅」、「五雷轟身」的另類解釋，但我們若從宗教徒與所信仰之神的角度觀察，奧圖（Rudolf Otto, 1869-1937）之神聖的概念，或許可提供我們解釋一貫道為什麼在莊嚴的儀式中進行立愿，⁴⁸ 與天許下承諾。

奧圖認為「神聖」具備了畏懼與令人著迷與嚮往的特質，⁴⁹ 因此，宗教徒面對自己所信仰的神祇時，無不籠罩在此一神聖的氛圍中，因此更加嚮往實現與天之約後的神聖之境；再加上儀式進行時的莊嚴，在老中的面前，抱著敬畏之心，與之簽訂永生之約，此時神聖之令人畏懼與嚮往著迷的兩種特質同時浮現，加深立愿者的信念與信心。

就個人而言，一貫道表、愿文所展現的宗教實踐意義，乃落實在謝恩、懺悔、立愿之修己中，然我們需注意的，此三者乃一連續的整體，是圓形的觀念，絕非分割為三或線性之直線概念，身為一貫道的虔誠道親，二六時中不離謝恩、懺悔、立愿，此三者雖透過立愿儀式彰顯其義，卻被運用於日常生活之中，呼應一貫道強調「生活即道，道即生活」之半聖半凡的入世修行理念。

⁴⁸ 在這裡必須要強調的，一貫道「無極老中」絕不是奧圖（Rudolf Otto, 1869-1937）所說之「神聖者」（the Holy）的觀念，奧圖所說的神聖者乃將宗教信仰的對象理解為「全然他者」（the “wholly other”），並形容為「令人畏懼的神秘」（mysterium tremendum）。就一貫道而言，「人格神的天」的境界是可以透過個人修道而達成的，「人」與「神」的差別並不在位格上，而在道德與性靈的修持上。有關奧圖的理論與學者對其理論的省思，參蔡源林，〈劉智《天方性理》對宗教「他者」的建構〉，《臺灣東亞文明研究學刊》4：2（臺北：2007），頁 58-59；張志剛，〈走向神聖——現代宗教學的問題與方法〉（北京：人民出版社，1995），頁 96-100。

⁴⁹ Rudolf Otto 著，成窮等譯，〈論神聖〉（成都：四川人民出版社，1995），頁 1-48。

2. 立愿與行愿——渡化眾生的使命

有關一貫道之表、愿文的宗教認同與宗教實踐意義，論述至此，我們應該可以充分了解，立愿乃為行愿，在修道生涯上，實踐與天之約。

每一個「愿」都是與天約定「願照愿行」的信念，因此，實踐表、愿文之內容，成為立愿後行愿的指標，因此，我們可藉由這些表、愿文內容，思考為什麼要道親「立愿」，「立愿」對一貫道的道親而言，除了自我修行身分的轉變與自我提昇，就整體一貫道而言，有何意義？

道降火宅，普渡三曹，渡盡九六原靈歸返理天，此乃一貫道一再強調的救渡思想，因此，如何在末劫時期拯救眾生性靈，乃是一貫道教義的核心信念，與其說是教義思想，倒不如說是教義實踐。

「三期末劫」是明清以來民間教派共同宣揚之的末世觀，並以此作為傳教的重要內容，而渡眾脫離末劫之苦，則是他們的宗教實踐之一。一貫道繼承明清以來三教融合的傳統，「三期末劫」當然也是其傳教的內容之一，然一貫道乃以儒為宗，故而其強調入世修行、半聖半凡、聖凡雙修。職是之故，其所強調救渡末劫時期眾生的修道法已與以往不同，除了宣揚末劫時期的苦難，更積極的作法乃實踐其所信仰之彌勒祖師「化娑婆世界為蓮花邦」的宏願，是以救渡與教化世人，成為一貫道在世修行的重要層面，與明清教派所談因劫難降臨而需修道的渡化觀不甚相同。因此，一貫道對理天聖域雖心生嚮往，但更多的儒家入世精神，因此他們宗教實踐的重心乃在末世時期的現實空間拯救眾生性靈，⁵⁰ 絕非空論修行、侈談性理心法，上述之表愿文的內容正可讓我們了解此一入世修行的救劫觀。

在一貫道的表愿文中，只有「求道表文」、「同心同德愿」與「懺悔愿」論及「三期末劫」一事，其描述內容分別如下：

⁵⁰ 這樣的現象，可由一貫道在臺灣參與許多社會慈善救濟，以及積極推廣兒童讀經班，改善人心之種種宗教實踐了解。參鄭志明，〈一貫道的社會福利事業〉，《一貫道研究》1：1（臺北：2011）。

今時眾生塗炭，未得救拯，水火劫煞，已到眼前，所以立下此會，廣救無數眾生，整起此著，普收有緣種子。

竊以目下天時緊急，大劫臨頭，內魔外考，擾亂道盤，在此危險之際，弟子等幸蒙皇天開恩。

竊以時下天時緊張，大劫臨頂，幸蒙母親老大人、院長大人萬分開恩。

由於一貫道認為只要經過求道，就可以得到上天的救贖，因此「求道表文」的內容特別描述「三期末劫」眾生處於待拯救之中，是以渡化眾生求道成爲其重要的宗教實踐與達成上天交辦的使命；「同心同德愿」乃就末劫時期假祖師、假天命擾亂道親修道之心，因之，其乃就如何通過外在的魔考、謠傳與誘惑，藉以堅定道親的信心，此乃教化內部道親而言，也是屬於渡化眾生之一環；「懺悔愿」乃就自我堅定修煉而論，我也是眾生之一，只有好好地修煉個人，方可達成其「化娑婆世界爲蓮花邦」的理想。我們不要忘了，在誦讀表愿文的過程中，都是經由點傳師代理或帶領，在儀式進行中，無論新求道親或立愿者，都是眾生，都需要得到上天的恩寵，因此，渡化所有人，讓所有人明理修道，此乃一貫道在三期末劫中的重要使命，因之，透過傳道或立愿，都是讓眾生的提昇生命的方式，更是行愿的具體實踐。

而在現實世界中的實踐內容就更具體了，表（4）所列的立愿內容，除了傳道、佈道屬於宗教情懷的層面，其餘所言，都是如何透過入世修行，開創、建構、發展人間蓮邦的具體內容，也是一位修道人透過自身的修煉，投入人群，進而帶動人群修行。因此，一貫道的行愿，其渡化眾生的作爲有兩個層面，就末劫救渡眾生性靈而言，渡人求道，乃是屬於形上超越的面向；而入世修行，教化眾生，透過個人的努力，改善世道人心，進而影響宇宙之氣，使濁氣之劫轉爲清明之常，如是則何劫之有？⁵¹ 一貫道的表

⁵¹ 鍾雲鶯，〈修心、修煉、修道：清末民初民間儒教的修行觀〉，《世界宗教研究》1（北京：

愿文正表彰這樣的信念，也是〈一貫道宗旨〉所說「挽社稷為清平，冀世界為大同」的終極理想，更是一貫道渡化眾生的使命。

一貫道的表愿文，透過與天之約的立愿儀式，使我們理解宗教儀式具有「溝通人神的聯繫，鞏固和強化信仰」與「滿足信徒的心理需要，並使他們獲得某種精神力量。」的意義。⁵² 然就信仰者而言，「立愿」在一貫道內部是極為嚴肅與重要之事，不可等閒視之，誠如劉文欽所說：「信為道源功德母，以表文向上蒼申請；愿則為動力的來源，故以愿文向上蒼表明修辦道的決心。任何一種表文或愿文，既在佛堂向上蒼表白後，就如同與上蒼訂下一個不能更改或撤銷的契約，我們就得照愿去行去做，而不得反悔，所以在呈立各項表文或愿文時，萬不可有兒戲的態度，須先考慮清楚，謹慎行事，再下決心。」透過這段話，我們就可以理解，「立愿」不僅是藉由與天之約提昇自我，更是一貫道宗教實踐中的核心力量。在深思熟慮之後的願力是一生不斷努力與前進的目標。在世落實人道修行，渡化天下蒼生，改善娑婆世界，建構人間蓮花邦，身後返歸理天聖域，此一由「立愿」至「行愿」的修行歷程，正是一貫道道親念茲在茲之「了愿歸根」的修道信念，意謂「立愿完全做到功德圓滿，回歸理天故鄉」，⁵³ 或許正因這樣的信念，促使近代一貫道傳佈全球，成功邁入國際社會，成為當代華人宗教的奇葩！

五、結論

本文乃透過一貫道之表愿文之內容分析，論述一貫道表愿文所呈現天人之約的意義，進而探討表愿文之在一貫道禮儀中的信仰與實踐意義。

一貫道的表愿文中有「立愿」的儀式，然此一「立愿」儀式乃繼承明清民間教派之「立願」內容，只是一貫道將「願」改為「愿」，意謂以最接

2011)。

⁵² 陳榮富，〈略論宗教禮儀的地位、產生與功能〉，《世界宗教研究》45（北京：1991）。

⁵³ 蔣國聖，《一貫道道學術語詞典》，頁144。

近本體的心，回饋自己的信仰，故而「愿文」重在個人修道宏道的愿力，也是個人與天的承諾；一貫道強調「表」文乃上天的旨意，非人力所能為，表文所記載的內容皆為天授，故其神聖不可言喻。

表愿文中的立愿儀式，其意義在於一貫道道親修行身分的轉換，亦即表愿文乃是修行各個階段不同的身分與責任，藉此可以了解一貫道禮儀之所以要求立愿者積極投入傳道的深層意蘊。

表愿文在一貫道禮儀中最重要意義在於與天之約，並在這之中展現其信仰與實踐意義。就信仰意義而言，表愿文呈現一貫道之天命金線與宗教認同的意識，當然，其所謂的天命金線與宗教認同，乃以張天然與孫素真同為十八代祖師的主張；就宗教實踐意義而論，則展現在謝恩、懺悔與立愿的自我提昇，以及立愿行愿之渡化眾生的使命。

透過一貫道表愿文及其儀式研究，或許可以提供學者思考，當今一貫道之所以傳遍全球，成為華人宗教的典範，或許其關鍵正是建立在「與天之約」之宗教儀式所帶給信仰者的實踐動力。

引用書目

- 王志宇，〈民間教派興衰史〉，漢寶德、呂芳上主編：《中華民國發展史·教育與文化（上冊）》，臺北：聯經出版社，2011。
- 佚名，《明德新民進修錄》，臺中：中興書局，1971。
- ，〈一貫真傳之殊勝——三寶心法與一貫儀式之探源〉，臺北：明德出版社，1996。
- 李玉柱，《天道的再發現與再創造》，臺北：圓晟出版社，1994。
- ，〈認理歸真的重現與重建〉，臺北：圓晟出版社，1994。
- 易水，《一貫道人才手冊》，板橋：正一善書出版社，1992。
- 林萬傳，〈一貫道龍天表「欽加保恩」及「欽加頂恩」兩大聖號探究〉，馬來西亞南方學院與一貫道總會主辦，「2011 宗教與文化國際學術研討會論文集」，Sekudai(士古來)：2011 年 11 月 18-19 日，頁 103-113。
- ，〈先天道研究〉，臺南：贏巨書局，1986。
- 張天然，《暫訂佛規》，上海：崇華堂，1939。
- 張志剛，《走向神聖——現代宗教學的問題與方法》，北京：人民出版社，1995。
- 郭廷棟等，《一貫道疑問解答》，三重：大興圖書印製有限公司，不著年代。
- 郭明義，《一貫道的修持觀》，板橋：正一善書出版社，1991。
- ，〈修道百問〉，臺北：慈鼎出版社，1997。
- ，〈彌勒救苦經講記〉，臺北：慈鼎出版社，2009。
- 陳榮富，〈略論宗教禮儀的地位、產生與功能〉，《世界宗教研究》45，北京：1991，頁 75-94。
- 陸仲偉，《一貫道內幕》，蘇州：江蘇人民初版社，1998。
- 楊明章，《金線與修道》，板橋：正一善書出版社，1982。
- 楊毅廷，〈秉闢立誓暨五雷劈身解〉，《三家合參——毅一子》，臺北：中國子學名著集成編印基金會，1978。

- 劉文欽，「三表六愿」講稿 ppt 檔，2008 年 8 月 22 日。
- 蔣國聖，《一貫道學術語詞典》，臺中：國聖出版社，1992。
- 蔡中駿，《一貫道禮儀實踐研究》新竹：玄奘大學宗教學研究所碩士論文，1999。
- 蔡源林，〈劉智《天方性理》對宗教「他者」的建構〉，《臺灣東亞文明研究學刊》4：2，臺北：2007，頁 55-84。
- 鄭志明，〈一貫道的社會福利事業〉，《一貫道研究》1：1，臺北：2011，頁 65-93。
- 鍾雲鶯，《王覺一生平及其《理數合解》理天之研究》臺北：國立政治大學中國文學系碩士論文，1995。
- ，〈一貫道詮釋儒家經典之關鍵性觀念的考察〉，《臺灣宗教研究》4：1，臺北：2005，頁 45-49。
- ，〈一貫道的素食觀——從教義思想的角度談起〉，《臺灣宗教研究》7：1，臺北：2008，頁 65-93。
- ，〈「禮」的生活化——一貫道對儒家「禮」思想的實踐〉，《鵝湖月刊》419，臺北：2010，頁 36-44。
- ，〈修心、修煉、修道：清末民初民間儒教的修行觀〉，《世界宗教研究》1，北京：2011，頁 164-173。
- ，〈近代一貫道的發展及其影響〉，漢寶德、呂芳上主編：《中華民國發展史·教育與文化（上冊）》，臺北：聯經出版社，2011。
- ，〈體制外一章：論臺灣一貫道之經典閱讀與實踐〉，謝登旺主編：《語言、社會與藝術》（桃園：元智大學，2011）。
- ，〈一貫道的求道儀式及其意義〉，國立臺中技術學院應用中文系主辦，「關帝信仰與現代社會國際學術暨皈依科儀研討會論文集」，臺中：2011 年 10 月 7-8 日，頁 179-201。
- ，〈祖師之位、天命之傳：一貫道《修道指南》研究〉，「2012 亞太暨中華文華的傳播與創新國際學術研討會」，桃園：2012 年 12 月 12-13 日。
- Rudolf Otto 著、成窮等譯，《論神聖》，成都：四川人民出版社，1995。

Practice and Ritual: The Significance of Contract between Heaven and Human in the Paternoster of I-Kuan Tao

Chung Yun-Ying

Prof., Dept. of Chinese Linguistic & Literature, Yuan Ze University

Abstract

The study is based on the ritual text of Biao-Wen (表文) and Yuan-Wen (愿文) in I-Kuan Tao and to research how believers make the contract relationship with God.

I-Kuan Tao's believers thought the Biao-Wen is God's intention and believer practice it, the sacred of Biao-Wen built on God's asks not people's opinions. The point of Yuan-Wen is people make their wish to preach Tao, their wish built on the contract with God by themselves not the other reasons.

There are 3 kinds of Biao-Wen of I-Kuan Tao in Taiwan that Yang-Biao (陽表), Yin-Biao (陰表) and Jie-Yuan-Biao (結緣表), the 3 paternosters symbol God's mercifulness that to save all souls in the universe. There are 2 kinds of Yuan-Wen in I-Kuan Tao, one is to promote someone to be a pastor and the other one is for believers' to make their decisions to contribute I-Kuan Tao in their life. The importance and significance of Biao-Wen and Yuan-Wen means believer have the different from identifications and responsibilities in their various producer of cultivate Tao in their life.

The faithful meanings of Biao-Wen and Yuan-Wen are appeared on religious identification in divine providence. The religious practice meanings are appeared on

repentance, thankfulness and decide to contribute Tao.

I-Kuan Tao has developed the worldwide religion today, and became the paradigm in Chinese popular religions. In this study, we could find the key point is the paternosters of Biao-Wen and Yuan to improve believers to practice their religious faith.

Keywords: I-Kuan Tao, the paternosters of Biao-Wen and Yuan-Wen, the contract between Heaven and Human